

---

此 乃 要 件 請 即 處 理

---

閣下對本通函任何方面或應採取的行動如有任何疑問，應諮詢閣下的股票經紀或其他註冊證券交易商、銀行經理、律師、專業會計師或其他專業顧問。

閣下如已出售或轉讓名下所有秦皇島港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股份，應立即將本通函連同隨附的代理人委任表格送交買主或承讓人，或經手買賣或轉讓的銀行、股票經紀或其他代理商，以便轉交買主或承讓人。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函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通函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秦 皇 島 港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QINHUANGDAO PORT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369)

(1) 2014年度利潤分配方案及宣派末期股息；

(2) 本公司董事會換屆選舉；

(3) 本公司監事會換屆選舉；

及

(4)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

本公司謹定於2015年6月9日（星期二）上午十時於中國河北省秦皇島市海港區東港路25號海景假日酒店舉行股東週年大會，有關通告載於本通函第15頁至第19頁。

無論閣下能否親身出席大會，務請儘快將隨附之回條及代理人委任表格按其印列之指示填妥並交回。H股股東交回至本公司的香港H股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就內資股股東而言，必須送達本公司董事會辦公室，地址為中國河北省秦皇島市海濱路35號秦皇島港股份有限公司辦公室511房間。回條最遲於2015年5月20日（星期三）交回，代理人委任表格則最遲於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二十四小時前交回。閣下填妥並交回代理人委任表格後，仍可依願親身出席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

\* 僅供識別

2015年4月24日

---

## 目 錄

---

	頁次
釋義 .....	1
董事會函件 .....	3
緒言 .....	3
2014年度利潤分配方案及宣派末期股息 .....	4
本公司董事會換屆選舉 .....	5
本公司監事會換屆選舉 .....	6
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手續期間及記錄日期 .....	7
股東週年大會 .....	7
投票表決 .....	7
推薦意見 .....	8
責任聲明 .....	8
附錄 董事及監事履歷 .....	9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	15

---

## 釋 義

---

於本通函內，除文義另有指明外，下列詞匯具有以下涵義：

「股東週年大會」	指	本公司將於2015年6月9日（星期二）上午十時於中國河北省秦皇島市海港區東港路25號海景假日酒店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指	於本通函第15頁至第19頁刊載，有關股東週年大會的通告
「公司章程」	指	本公司之公司章程（經不時修訂）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本公司」	指	秦皇島港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其H股在聯交所主板上市
「控股股東」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內資股」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並由中國公民及／或中國註冊成立實體以人民幣認購之普通股，已入帳列為繳足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河北港口集團」	指	河北港口集團有限公司，於本通函日期為本公司控股股東
「H股」	指	本公司普通股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境外上市外資股，該等股份均在聯交所主板上市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

## 釋 義

---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通函而言，不包括香港、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代理人委任表格」	指	與本通函一併寄發予股東之代理人委任表格
「人民幣」	指	人民幣，中國法定貨幣
「股份」	指	本公司股份
「股東」	指	本公司股東
「監事會」	指	本公司監事會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	指	百分比

含有單數意義的詞匯在適當情況下亦包括眾數，反之亦然。含有陽性意義的詞匯在適當情況下亦包括陰性及中性。有關人士的提述在適當情況下亦包括公司。

本通函中對任何法例執行的提述乃指當時修訂或重新執行的法例執行的提述。根據上市規則、證券及期貨條例或其任何修訂所界定以及本通函中所採用的任何詞匯，在適當情況下亦具有根據上市規則、證券及期貨條例或其任何修訂（視情況而定）所賦予該詞的涵義。



秦皇島港股份有限公司  
QINHUANGDAO PORT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369)

執行董事：

邢錄珍先生 (董事長)

田雲山先生

王錄彪先生

馬喜平先生

註冊辦事處：

中國

河北省

秦皇島市

海濱路35號

非執行董事：

趙克先生

李建平先生

段高升先生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灣仔

皇后大道東28號

金鐘匯中心18樓

獨立非執行董事：

師榮耀先生

余恕蓮女士

趙振先生

李文才先生

敬啟者：

(1) 2014年度利潤分配方案及宣派末期股息；

(2) 本公司董事會換屆選舉；

(3) 本公司監事會換屆選舉；

及

(4)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緒言

本通函旨在向閣下提呈有關(i) 2014年度利潤分配方案及宣派末期股息的議案；(ii)本公司董事會換屆選舉的議案；(iii)本公司監事會換屆選舉的議案；及(iv)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 僅供識別

## 2014年度利潤分配方案及宣派末期股息

董事會於2015年3月23日舉行董事會會議並通過相關決議案，建議向本公司股東派發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幣0.35元（含稅）。

倘利潤分配方案獲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獲批准，則末期股息將於2015年8月9日之前派付於2015年7月8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根據本公司《公司章程》規定，內資股股東的股息以人民幣宣派和支付，而H股股東的股息則將以人民幣宣派，以港幣支付，匯率將按照本公司擬於2015年6月9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前一個星期內中國人民銀行公佈的平均匯率計算。

根據2008年1月1日起實施的《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及其實施條例，凡中國境內企業向非居民企業股東派發2008年1月1日起會計期間的股息時，需按10%的稅率為該非居民企業代扣代繳企業所得稅。故此，作為中國境內企業，本公司將在代扣代繳末期股息中10%企業所得稅後向非居民企業股東（即任何以非個人股東名義持有本公司股份的股東，包括但不限於以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或其他代理人或受託人、或其他組織及團體名義登記的H股股東）派發末期股息。

由於中國稅務法律法規的變動，根據國家稅務總局於2011年1月4日發布的《關於公佈全文失效廢止、部份條款失效廢止的稅收規範性文件目錄的公告》，持有本公司H股股份並名列本公司H股股東名冊之個人股東已不能依據國家稅務總局《關於外商投資企業、外國企業和外籍個人取得股票（股權）轉讓收益和股息所得稅收問題的通知》（國稅發[1993]045號）免於繳納個人所得稅，而根據聯交所於2011年7月4日致發行人題為《有關香港居民就內地企業派發股息的稅務安排》的函件，以及《國家稅務總局關於國稅發[1993]045號文件廢止後有關個人所得稅徵管問題的通知》（國稅函[2011]348號），確認持有境內非外商投資企業在香港發行的股票的境外居民個人股東，可根據其居民身份所屬國家與中國簽署的稅收協議或中國內地和香港（澳門）之間的稅收安排的規定，享受相關稅收優惠。就此，本公司將按10%稅率代扣代繳股息的個人所得稅；但如稅務法規及相關稅收協議另有規定的，本公司將按照相關規定的稅率和程序代扣代繳股息的個人所得稅。

## 本公司董事會換屆選舉

本公司第二屆董事會任期將於股東週年大會結束後屆滿，根據公司章程的有關規定，本公司進行第三屆董事會選舉。

本公司得悉，在第二屆董事會的成員中，獨立非執行董事師榮耀先生及余恕蓮女士將卸任並不再作為董事候選人參加第三屆董事會的選舉。第二屆董事會的其他成員，包括執行董事邢錄珍先生、田雲山先生、王錄彪先生、馬喜平先生，非執行董事趙克先生、李建平先生、段高升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趙振先生、李文才先生（「**重選董事**」）已確定將在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參加重選。師榮耀先生及余恕蓮女士已確認其與本公司及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亦無任何其他有關其辭任須提呈本公司股東注意的事項。

除重選董事外，董事會提名侯書軍先生（「**侯先生**」）及臧秀清女士（「**臧女士**」）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以組成第三屆董事會。各重選董事、侯先生及臧女士之任期將自股東週年大會批准起至第三屆董事會屆滿時結束。

重選董事、侯先生及臧女士之履歷載列於本通函之附錄。除本通函披露者外，重選董事、侯先生及臧女士確認(i)其於過去三年並無於本集團擔任職位或於其他上市公司擔任董事；(ii)其與本公司任何董事、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或控股股東並無任何關係；及(iii)其並無於本公司股份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V部所界定的任何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認為重選董事、侯先生及臧女士並無任何資料須予披露，且彼等概無涉及任何事宜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條至13.51(2)(v)條的規定予以披露，及並無任何其他事宜須知會股東。

如重選董事、侯先生及臧女士的委任於股東週年大會上獲股東批准，股東亦將同時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審議及（如適合）批准授權董事會決定其薪酬。本公司將適時與重選董事、侯先生及臧女士簽訂服務協議。

## 本公司監事會換屆選舉

本公司第二屆監事會任期將於股東週年大會結束後屆滿，根據公司章程的有關規定，本公司進行第三屆監事會選舉。

本公司得悉，在第二屆監事會的成員中，監事王雅山先生及職工監事楊軍先生將卸任並不再作為監事候選人參加第三屆監事會的選舉。第二屆監事會的其他成員，包括聶玉中先生、劉已莽先生及職工監事曹棟先生（「重選監事」）已確定將在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參加重選。王雅山先生及楊軍先生已確認其與本公司及董事會、監事會無意見分歧，亦無任何其他有關其辭任須提呈本公司股東注意的事項。

除重選監事外，監事會提名卜周慶先生（「卜先生」）及張軍先生（「張先生」）分別擔任監事及職工監事，以組成第三屆監事會。各重選監事、卜先生及張先生之任期將自股東週年大會批准起至第三屆監事會屆滿時結束。

重選監事、卜先生及張先生之履歷載列於本通函之附錄。除本通函披露者外，重選監事、卜先生及張先生確認(i)其於過去三年並無於本集團擔任職位或於其他上市公司擔任董事；(ii)其與本公司任何董事、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或控股股東並無任何關係；及(iii)其並無於本公司股份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V部所界定的任何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認為重選監事、卜先生及張先生並無任何資料須予披露，且彼等概無涉及任何事宜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條至13.51(2)(v)條的規定予以披露，及並無任何其他事宜須知會股東。

如重選監事、卜先生及張先生的委任於股東週年大會上獲股東批准，股東亦將同時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審議及（如適合）批准授權監事會決定其薪酬。本公司將適時與如重選監事、卜先生及張先生簽訂服務協議。

### 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手續期間及記錄日期

股東週年大會訂於2015年6月9日(星期二)舉行。為確定有權出席年度股東週年大會的H股股東名單，本公司將自2015年5月10日(星期日)至2015年6月9日(星期二)(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東過戶登記，在此期間將暫停股份過戶。擬出席2014年度股東週年大會但尚未登記之本公司H股股東請於2015年5月8日(星期五)下午4時30分或之前將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送交本公司的H股過戶登記處即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

如關於本公司2014年度利潤分配方案及宣派末期股息議案於2014年度股東週年大會上獲得批准，股息將支付予在2015年7月8日收市後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本公司將自2015年7月3日(星期五)至2015年7月8日(星期三)(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東過戶登記，在此期間將暫停股份過戶。本公司H股股東如欲獲派發末期股息而尚未登記過戶文件，須於2015年7月2日(星期四)下午4時30分或之前將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交回本公司H股過戶登記處即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本公司無義務亦不會承擔確定股東身份的責任。對於任何因股東身份未能及時確定或錯誤確定而引致的任何索償或對代扣代繳機制的任何爭議，本公司概不負責。

董事會並不知悉任何股東已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股息。

### 股東週年大會

股東週年大會將於2015年6月9日(星期二)上午十時於中國河北省秦皇島市海港区東港路25號海景假日酒店舉行，以供股東考慮及酌情批准(其中包括)(i)本公司2014年度利潤分配方案及宣派末期股息的議案；(ii)本公司董事會換屆選舉議案；及(iii)本公司監事會換屆選舉議案。

### 投票表決

根據上市規則之規定，於所有股東大會上所作之表決必須以按股數投票方式進行(惟大會主席真誠允許某項純粹有關程序性或行政性事宜的決議案可以舉手投票表決者除外)。股東週年大會主席將要求通告中所載全部提呈之決議案均以按股數投票方式表決。按股數投票方式表決之結果將於上述大會當日登載於本公司及聯交所之網站。

---

## 董事會函件

---

於投票表決時，每名親身或委派代理人出席大會之股東或（如為公司）則由其正式授權代表可就本公司股東名冊內以其名義登記之每股股份投一票。有權投多於一票之股東毋須使用其所有投票權或以相同方式使用其所有投票權。

### 推薦意見

董事會認為，上述將予提呈的普通決議案符合本公司及股東整體最佳利益。因此，董事會建議股東投票贊成擬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的相關決議案。

### 責任聲明

本通函的資料乃遵照上市規則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願就本通函所載資料的準確性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實致使本通函所載的任何聲明產生誤導。

此致

列位股東 台照

承董事會命  
秦皇島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邢錄珍  
謹啟

中華人民共和國，河北省秦皇島市  
2015年4月24日

## 一、董事

### (1) 執行董事

邢錄珍先生，60歲，現任本公司董事長兼執行董事、黨委書記。邢先生1997年畢業於中國人民解放軍防化學院黨政基礎理論專業，現持有正高級經濟師專業技術任職資格。邢先生擁有逾25年的國家機關及／或大型國有企業的領導管理經驗，以及逾15年交通、港口行業的從業經歷。2006年7月，邢先生加入秦港集團（即本公司之控股股東），歷任總經理、黨委副書記、董事、副董事長等各項領導職務；並自2011年4月起擔任河北港口集團董事、董事長及黨委書記至今。自2008年3月加入本公司後，歷任本公司的董事、副董事長、總裁及黨委副書記，並從2009年12月開始擔任本公司的董事長及黨委書記至今。

田雲山先生，52歲，於2014年8月22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總經理，並於2015年1月12日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田先生為正高級政工師。田先生現任本公司執行董事、總經理、黨委副書記。田先生對本公司的業務及管理有充分的了解。自1983年8月參加工作以來，田先生歷任秦皇島港務局第六港務公司工會主席、黨委副書記、紀委書記，第七港務分公司黨委書記、紀委書記、經理及河北港口集團職工監事等職務。於2012年10月，田先生被委任為本公司黨委副書記、紀委書記。於2014年8月22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總經理，並於2015年1月12日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王錄彪先生，52歲，現任本公司執行董事、黨委副書記、紀委書記。王先生1983年於西北電訊工程學院取得無線電通信專業工學學士學位，2004年9月於燕山大學取得控制工程專業工程碩士學位，擁有高級工程師專業技術任職資格。王先生自1983年8月加入河北港口集團的前身秦皇島港務局，至今有逾30年港口行業工作經驗，並有約18年擔任各種中高級管理職務。2009年12月任本公司副總經理、黨委委員，2012年4月王先生任本公司董事、副總經理、黨委委員，2014年8月任本公司執行董事、黨委副書記、紀委書記。

馬喜平先生，47歲，現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副總經理、黨委委員、董事會秘書。馬先生於1990年在中國人民大學取得經濟法專業法學學士學位，於2003年在燕山大學取得管理科學與工程專業管理學碩士學位，並擁有正高級經濟師專業技術任職資格。馬先生於1990年7月開始工作即加入秦皇島港務局，擁有逾20年港口行業從業經驗，近15年來擔任多項中高級管理職務。馬先生2012年4月任副總經理、黨委委員，於2013年7月起出任本公司執行董事。於2008年3月至今期間，馬先生兼任本公司董事會秘書。

## (2) 非執行董事

趙克先生，59歲，現任本公司副董事長、非執行董事。趙先生1982年於河北工學院取得化工機械專業學士學位、2004年於大連海事大學取得交通運輸規劃管理專業工學碩士學位，擁有高級工程師專業技術任職資格，並被河北港口集團聘任為正高級經濟師。趙先生自1975年進入秦皇島港務局（河北港口集團前身），擁有逾35年港口行業工作經驗，近20年擔任港務管理部門及港口企業的各項中高級領導職務。2009年7月至今，趙先生擔任河北港口集團董事、副總經理、黨委常委；並於2009年12月至今兼任本公司副董事長、董事。此外，趙先生自2011年5月至今擔任大秦鐵路股份有限公司（2006年8月在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601006）董事；並曾於2004年9月至2013年5月擔任大同煤業股份有限公司（2006年6月在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601001）的董事。

李建平先生，53歲，現任秦皇島市國有資產經營控股有限公司黨委書記。李先生在1989年畢業於燕山大學電力拖動及自動化專業，具碩士研究生學歷，為電氣高級工程師。自1989年，李先生曾歷任秦皇島腓綸廠的電力車間助工、副主任；設備動力處副處長；電氣專業副總工程師兼生產部工程師室主任；以及副廠長、廠長；自2005年5月起，任秦皇島奧萊特腓綸有限公司董事長、總經理、黨委副書記；自2014年3月任秦皇島渤威建設投資集團有限公司副總經理；自2015年1月起，任秦皇島市國有資產經營控股有限公司黨委書記。

段高升先生，53歲，現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同時擔任河北交投（本公司股東）總經理。段先生於1982年獲中國解放軍軍械工程學院（前稱：解放軍高級軍械學校）輕武器專業工學學士學位，於1985年獲得華東工學院火炮與自動武器專業工學碩士學位。段先生擁有近30年工作經驗，超過15年時間擔任建設投資企業的各項中高級領導職務，積累了豐富的管理經驗。段先生自2008年3月起出任本公司董事至今。同時，段先生自2005年12月起出任唐山港集團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7月在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601000）的董事，並自2012年4月出任該公司副董事長。

### (3) 獨立非執行董事

侯書軍先生，52歲，現任河北工業大學振動工程研究所所長、機械工程學院教授、博士生導師。侯先生於自1987年7月至1990年10月，於河北工業大學機械系任教；1990年11月至1994年3月於機電部石家莊礦山機械研究室工作，歷任工程師、研究室主任；1994年4月至2007年7月於河北科技大學任教，歷任講師、副教授、教授，期間於2002年1月至2003年1月作為訪問學者在英國斯旺西大學和利茲大學訪問研究。侯先生於2003年11月主持成立河北科技大學振動工程研究所，任所長，並於2007年7月至今任河北工業大學機械學院教授。侯先生自2007年11月主持成立河北工業大學振動工程研究所，至今任所長，2013年5月被評為博士生導師。侯先生於1999年7月畢業於天津大學一般力學專業，獲工學博士學位。

臧秀清女士，52歲，現任燕山大學教授、秦皇島市榮軒機械製造有限公司財務總監。臧女士自1984年至今任教於燕山大學，歷任見習助教、助教、講師、副教授、教授。期間於2004年10月至2005年3月作為訪問學者在英國Brunel大學訪問研究。臧女士自2005年3月至2007年3月任秦皇島驪驊澱粉股份有限公司外部董事，2006年9月至2009年9月任秦皇島市第三屆財政學會理事，2007年1月至今任秦皇島市榮軒機械製造有限公司財務總監，2007年10月至2010年10月任秦皇島際華3544鞋業有限公司外部董事。臧女士於2010年6月畢業於燕山大學經濟管理學院管理科學與工程專業，獲管理學博士學位。

趙振先生，49歲，中國律師，現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北京市遠東律師事務所高級合夥人，兼任中國交通企業管理協會副會長兼法律工作委員會理事長、信用管理委員會辦公室主任，並擔任交通運輸部法律專家諮詢委員會委員及內蒙古凌志馬鈴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趙先生於1989年畢業於中國人民大學法律系，2000年取得中國人民大學法律碩士研究生學位。趙先生曾任交通部監察局副主任科員及中國律師事務中心律師助理，並於1996年起至今歷任北京市遠東律師事務所律師、高級合夥人。趙先生曾於2002年起至2008年任華北高速股份有限公司（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碼：000916）獨立董事，並於2009年起至2013年任廣西五洲交通股份有限公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碼：600368）獨立董事。趙先生於2007年至今任國泰君安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全國中小企業股轉系統內核律師。

李文才先生，54歲，現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李先生1986年於香港浸會大學取得會計學榮譽文憑，1997年於英國Brunel University取得工商管理碩士學位，1998年於英國南安普敦大學取得會計及管理專業理學碩士學位，現為香港會計師公會及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香港執業會計師、英格蘭及威爾士特許會計師協會會員。李先生擁有逾25年會計行業從業經驗。2013年6月起至今，李先生在中磊（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任合夥人，並於天健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重慶分所任技術總監。此外，自2013年8月起，李先生擔任天健（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董事。李先生自2013年7月起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 監事

### (1) 監事

聶玉中先生，46歲，現任本公司監事、監事會主席。聶先生1989年畢業於武漢水運工程學院管理工程系科技情報管理專業，2005年在對外經濟貿易大學取得文學學士學位，2009年在廈門大學取得工商管理碩士學位，高級經濟師，高級政工師。聶先生曾任秦皇島外輪代理有限責任公司副總經理、總經理、第九港務分公司黨委書記、紀委書記，2011年7月任第九港務分公司經理。2014年6月任本公司監事、監事會主席。

卜周慶先生，46歲，現任河北港口集團財務部部長，高級會計師。卜先生於1992年7月畢業於長沙交通學院財會專業取得學士學位。卜先生曾於河北港口集團前身秦皇島港務局及秦皇島港務集團有限公司任領導職務，並自2008年12月起歷任本公司財務部副部長、河北港口集團財務部副部長、河北港口集團服務管理公司財務處負責人等職。卜先生自2011年7月至2014年6月任本公司財務部部長，自2014年6月起任河北港口集團財務部部長。

劉已莽先生，42歲，現任本公司監事、秦皇島渤威建設投資集團有限公司副總經理。劉先生1994年畢業於東北大學秦皇島分校。2008年取得燕山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MBA)，並擁有會計師任職資格。劉先生自1994年參加工作，歷任秦皇島益達食品有限公司業務員、銷售公司經理；秦皇島市海潤食品有限公司副總經理；秦皇島市商貿國有資產投資經營有限公司資產管理部副主任、主任、辦公室主任；秦皇島市國有資產經營控股有限公司籌建辦副主任、副總經理。自2014年3月任秦皇島渤威建設投資集團有限公司副總經理。2014年6月任本公司監事。

## (2) 職工監事

曹棟先生，46歲，現任本公司職工監事。曹先生1991年7月於河北大學獲得財政金融專業經濟學學士學位，2011年12月於電子科技大學獲得軟件工程碩士學位，擁有高級會計師專業技術資格。曾任秦港集團投資中心副主任、秦港集團曹妃甸建設開發指揮部綜合部副經理、本公司審計部副部長。2012年3月至今任本公司審計部部長。自2009年10月至今，曹先生同時任河北港口集團審計部副部長、部長。自2010年8月至今，擔任本公司職工監事。曹先生於2013年9月至2014年5月期間，出任招商證券股份有限公司（2009年11月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股票代號：600999）監事，並自2014年5月至今出任該公司董事。

張軍先生，56歲，現任本公司工會副主席。張先生於2000年12月畢業於中央黨校函授經濟管理專業（遠程教育），取得學士學位。張先生曾歷任本公司第二分公司工會主席、黨委書記、及紀委書記等職。張先生自2012年3月起任本公司鐵路運輸分公司經理、自2014年6月起兼任本公司鐵路運輸分公司黨委副書記，自2015年1月起任本公司工會副主席。



秦皇島港股份有限公司  
QINHUANGDAO PORT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369)

2014年度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茲通告秦皇島港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謹定於2015年6月9日(星期二)上午十時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河北省秦皇島市海港區東港路25號海景假日酒店召開2014年度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藉以審議及批准以下決議案：

普通決議案

1. 關於本公司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董事會(「董事會」)報告的議案；
2. 關於本公司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監事會(「監事會」)報告的議案；
3. 關於本公司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經審核財務決算報告的議案；
4. 關於本公司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利潤分配方案及宣派末期股息的議案；
5. 關於繼續聘請安永華明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伙)為本公司2015年度審計機構以及2015年度審計費用的議案；
6. 關於本公司董事會換屆選舉的議案：
  - (1) 重選邢錄珍先生為執行董事，及授權董事會釐定其薪酬的議案；
  - (2) 重選田雲山先生為執行董事，及授權董事會釐定其薪酬的議案；

\* 僅供識別

---

##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

- (3) 重選王錄彪先生為執行董事，及授權董事會釐定其薪酬的議案；
- (4) 重選馬喜平先生為執行董事，及授權董事會釐定其薪酬的議案；
- (5) 重選趙克先生為非執行董事，及授權董事會釐定其薪酬的議案；
- (6) 重選李建平先生為非執行董事，及授權董事會釐定其薪酬的議案；
- (7) 重選段高升先生為非執行董事，及授權董事會釐定其薪酬的議案；
- (8) 委任侯書軍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及授權董事會釐定其薪酬的議案；
- (9) 委任臧秀清女士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及授權董事會釐定其薪酬的議案；
- (10) 重選趙振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及授權董事會釐定其薪酬的議案；
- (11) 重選李文才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及授權董事會釐定其薪酬的議案；及

---

##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

7. 關於本公司監事會換屆選舉的議案：

- (1) 重選聶玉中先生為監事，及授權監事會釐定其薪酬的議案；
- (2) 委任卜周慶先生為監事，及授權監事會釐定其薪酬的議案；
- (3) 重選劉已莽先生為監事，及授權監事會釐定其薪酬的議案；
- (4) 重選曹棟先生為監事，及授權監事會釐定其薪酬的議案；
- (5) 委任張軍先生為監事，及授權監事會釐定其薪酬的議案。

承董事會命  
秦皇島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邢錄珍  
謹啟

中華人民共和國，2015年4月24日

---

##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

附註：

1. 本公司將適時發出及刊載股東代理人委任表格及股東週年大會回條，本公司也將適時發出及刊載本公司2014年年度報告。任何欲委派代表的本公司股東（「股東」）應先參閱刊載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及本公司網站或寄發給相關股東的本公司2014年年度報告。2014年年度報告包括2014年董事會報告、2014年監事會報告及2014年度經審核財務報表和核數師報告等。
2. 為確定有權出席年度股東週年大會的H股股東名單，本公司將自2015年5月10日（星期日）至2015年6月9日（星期二）（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東過戶登記，在此期間將暫停股份過戶。擬出席2014年度股東週年大會但尚未登記之本公司H股股東請於2015年5月8日（星期五）下午4時30分或之前將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送交本公司的H股過戶登記處即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

如關於本公司2014年度利潤分配方案及宣派末期股息議案於2014年度股東週年大會上獲得批准，股息將支付予在2015年7月8日收市後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本公司將自2015年7月3日（星期五）至2015年7月8日（星期三）（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東過戶登記，在此期間將暫停股份過戶。本公司H股股東如欲獲派發末期股息而尚未登記過戶文件，須於2015年7月2日（星期四）下午4時30分或之前將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交回本公司H股過戶登記處即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本公司無義務亦不會承擔確定股東身份的責任。對於任何因股東身份未能及時確定或錯誤確定而引致的任何索償或對代扣代繳機制的任何爭議，本公司概不負責。

3. 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股東可委任一位或多位代理人代其出席及在按股數投票表決時代其投票。受委任的代理人毋須為股東。
4. 股東須以書面形式委任代理人，由股東簽署或由其以書面形式正式授權的代理人簽署；如股東為公司，代理人委任表格應加蓋公司印章或由其董事或以書面形式正式委任的代理人簽署。如代理人委任表格由股東的代理人簽署，則授權此代理人簽署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必須經公證。H股股東必須於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二十四小時前將上述文件送達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就內資股股東而言，必須送達本公司董事會辦公室，地址為中國河北省秦皇島市海濱路35號秦皇島港股份有限公司辦公室511房間，方為有效。本公司股東填妥及交回代理人委任表格後，屆時仍可親身出席大會，並於會上投票，而委任代理人的文書將視為失效。
5. 擬出席股東週年大會的H股股東（親身或委派代表）須於2015年5月20日（星期三）或之前，將隨附於股東週年大會通知的回條交回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就內資股股東而言，必須送達本公司董事會辦公室，地址為中國河北省秦皇島市海濱路35號秦皇島港股份有限公司辦公室511房間。
6. 填妥並交回經修訂代理人委任表格後，股東仍可依願親身出席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
7. 如股東委任代理人出席股東週年大會，該代理人須出示其身份證明文件及委任者或其法定代表人已簽署的註明簽發日期的授權書或其他文件。如法人股東代理人出席股東週年大會，該代理人必須出示其身份證明文件及經公證的董事會或其他權力機構通過的決議案副本或該法人股東發出的經公證的授權文件副本。

---

##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

8. 預期股東週年大會的會期不超過半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的股東或其代理人須自行承擔交通及住宿費。
9. 本公司的聯繫方式如下：  
  
地址：中國河北省秦皇島市海濱路35號  
郵政編碼：066000  
傳真：0335-3093599
10. 股東週年大會上的各項議案，均會按上市規則的規定，以投票方式表決，表決結果將會按照上市規則的規定登載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portqhd.com](http://www.portqhd.com))。